

# 广西财经学院 金融与保险 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

## 调剂复试细则

根据广西财经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相关文件精神，特制定金融与保险学院 2023 年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细则。

### 一、基本原则

(一) 坚持以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选拔、宁缺毋滥的原则选拔优秀考生。

(二) 坚持复试环节公平、公正、公开，严格执行复试程序，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

(三) 坚持统一组织、统筹管理，加强研究生招生及复试录取工作的监督检查与复核。

### 二、接受调剂专业及联系方式

学科代码	学科(专业)名称	调剂指标	门类要求	外语要求	业务课一要求
025100	金融	全日制 20 名 (含“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 2 名)	经济学相关学术学位、金融硕士、应用统计硕士、税务硕士、国际商务硕士、保险硕士、资产评估硕士调剂考生	英语	数学(一)、数学(二)、数学(三)、数学(农)或经济类综合能力

地 址：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西路 189 号

联系部门：广西财经学院金融与保险学院

联系方式：0771-3385646

电子邮箱：gxufemf@outlook.com

### 三、调剂资格要求及流程

#### （一）成绩要求

在初试单科成绩达到国家规定分数线的情况下，报考普通培养（非定向培养）的考生，复试分数线为 336 分。

在初试单科成绩达到学校规定分数线的情况下，报考退役大学生计划的考生，复试分数线为 251 分。

#### （二）调剂资格条件

1. 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已达我校复试资格分数线。
2. 调剂考生的初试成绩必须达到“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B 类考生）”以上。
3. 接收数学和经济类综合能力考生。
4. 不接收非全日制考生和同等学力考生调剂。

#### （三）调剂时间、程序及办法

1. 考生 3 月 31 日可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http://yz.chsi.com.cn>) 的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网上调剂意向采集服务系统填写调剂意向信息（**特别提示：调剂意向采集并非正式调剂申请**），4 月 6 日 00:00 后须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全国硕士研究生调剂服务系统，正式提交调剂申请（**特别提示：我校开通调剂系统的时间为 4 月 6 日 00:00 至 14:00**）。

2. 学院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全国硕士研究生调剂服务系统选择考生，复试差额比例不低于 120%。

3. 学校对备选库考生进行复审，通过后在线发出复试通知，请考生注意查看通知。

4. 考生再次登录调剂系统，须在三小时内做出是否接收复试，逾期视为放弃调剂复试资格，我校将有权拒绝其再次复试申请。

5. 考生按时参加复试，学校根据复试情况确定待录取名单，并通过研招网录取系统向考生发出“待录取通知”，考生须在三小时内登录系统确认“同意接收”。

6. 考生在线确认“待录取通知”后，考生即被待录取。如考生未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接收“待录取通知”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我校将根据复试录取顺序从后续考生中补足。

### 三、复试内容及考核方式

#### （一）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由英语综合能力考核、专业素质能力考核、综合素质能力考核三部分组成，满分 100 分。

##### 1. 英语综合能力考核（单项分值：20 分）

重点考核内容：是否具备阅览英文文献，了解国际学科学术前沿的英语综合能力。

##### 2. 专业素质能力考核（单项分值：50 分）

重点考核内容：是否对专业基本概念、基本理论有准确理解；是否能用专业知识分析金融问题；是否能概括所学专业的知识体系；是否对学科发展的前沿领域有一定了解等。

主要考核范围：货币、信用、利率、金融机构、货币市场、资本市场、金融市场、货币需求、货币供给、货币政策、通货膨胀、金融风险、金融监管、金融创新；外汇与汇率、国际收支、国际储备、国际金融市场、国际货币体系；融资方式与选择、债务融资、权益融资、资本成本与资本结构、股利政策、公司资产重组与并购；外汇市场、债券价值分析、普通股价值分析、金融衍生品市场、有效市场假说、投资组合理论；我国金融行业发展前沿和热点问题。

##### 3. 综合素质能力考核（单项分值：30 分）

重点考核内容：是否具有合格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是否逻辑思维清晰，具备良好的语言沟通能力、文字表达能力及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实践综合能力；是否具备独立思想见解和独立的生活能力；是否有团结合作的优良作风、积极乐观心态和抗挫折的心理承受力等。

#### （二）复试形式

复试以线下面试的方式进行，每位考生 20 分钟，其中，英语综合能力考核 5 分钟。

#### 四、成绩计算方法

##### (一) 初试成绩折算

初试成绩折算分数=总分(满分500分)/5。

##### (二) 复试分数

复试成绩标准分=英语综合能力分+专业素质能力分+综合素质能力分。

复试成绩标准分60分为合格分数，低于60分的，不予录取。

##### (三) 考生总成绩计算

考试总成绩=初试成绩折算分数×50%+复试成绩标准分×50%。

#### 五、复试安排

##### (一) 复试时间与地点

内容	时间	备注
拟复试名单公布	4月7日-8日	采用网上发布公告、电话等方式通知
复试资格审查	4月10日17:00前	按要求发送复试资格材料到指定邮箱： gxufemf@outlook.com
缴纳复试费		网上缴费
复试	4月13日	线下复试
拟录取名单公示	4月14日	研究生院主页

**复试地点：**广西财经学院相思湖校区。

##### (二) 复试资格审查

将按照教育部和广西财经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规定，严格审查复试考生的复试资格。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考生，一律不予复试和录取。

考生需按要求提供本人以下材料：

1. 考生需将资格审核材料电子版以附件形式发送至邮箱gxufemf@outlook.com。

## 2. 资格审核材料提交要求

(1) 所有文件扫描后，汇总为一个 PDF 格式的文档附件提交。

(2) 发送邮件主题以及 PDF 文档命名格式为“报考专业-姓名-考生本人有效手机号码-资格审核材料”，报考专业标注为“金融”，不要随意更改专业名称，文字和“-”之间不得出现空格。

(3) 资格审核资料文件内容要求：

### ①需提交材料情况

考生按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电子版（扫描或清晰拍照），在规定时间内将所有材料打包发送至指定邮箱。具体材料包括：

- a. 初试准考证；
- b. 有效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正反两面）；
- c. 学历学位证书（应届生提供学生证）；
- d.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往届生）；
- e. 《教育部学籍在线认证报告》（应届生提供）；
- f. 本科阶段成绩单（加盖公章）；
- g. 发表论文、参与课题等科研成果证明；
- h. 获奖证书扫描件；
- i. 《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提供）；
- j. 其他补充材料；
- k. 广西财经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 特别强调：

**【境外学历考生】**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认证书。所有考生须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信；**【自考本科届时可毕业考生】**需提供自学考试考籍表等相关证明。对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考核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学籍或学历学位，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同时列入不诚信考生名单，相关信息呈报上一级教育主管部门。

### ②材料排列顺序

a. 封面为《广西财经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资格审查材料》;

b. 自制目录, 并按照目录, 依次排列资格审查材料;

c. 将材料扫描汇总为仅一个 PDF 附件, 勿以多个文档形式打包发送, 资格审查材料不符合要求的将被要求重新提交。

3. 未及时进行复试资格审查或者资格审查不符合条件的考生, 不予复试;

4. 我院将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通知复试考生, 不再另行发放复试通知书 (请注意保持报名时所填报的邮箱和手机畅通)。

## 六、拟录取名单的确定

(一) 分两类考生 (全日制、“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 录取, 分别按考试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 确定拟录取名单。

(二) 若考试总成绩相等, 按初试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进行录取; 若考试总成绩、初试总成绩均相等, 按政治与外语成绩之和从高到低排序进行录取; 若考试总成绩、初试总成绩、政治与外语成绩之和均相等, 按业务课一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进行录取。

(三) 未参加复试的考生视为弃权, 不予录取; 复试成绩不合格的考生, 不予录取;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 拟录取考生经公示无异议和教育部录检合格后才确定为正式录取。

## 七、体检

考生体检工作在拟录取后进行 (候补考生也需要参加体检)。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 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 规定执行。不按时提交体检报告或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 八、信息公示与公开

(一) 我校将以“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平台”以及我校

研究生院网页作为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暨备案平台。

(二) 我校通过研招网信息平台、学校研究生院网站、电话、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公开或发送给考生的相关信息、文件和消息，均视为送达，考生应密切关注相关通知，因考生个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 九、其他说明

(一) 我校未授权或委托任何社会机构及个人通过任何途径发布研究生招生考试相关信息，或开展调剂咨询和复试培训工作，也未举办任何形式的考试培训班，请考生谨防上当受骗。

(二) 我校将在新生入学后3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三) 本通知所涉及内容若与上级文件不符者，以上级文件为准。

**热烈欢迎符合要求的考生调剂到我院金融专硕!**

- 附件：1. 广西财经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政审表  
2. 广西财经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金融与保险学院

2023年3月30日





广西财经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政审表二

(往届考生)

考生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职务	
通信地址、邮编				资格证书	
准考证号				联系电话	
毕业院校名称、学历					
学历证书编号		学位证书编号			
主要经历 (高中起)					
起止年月	学习或工作单位、从事专业			职务或职称	
考生所在单位鉴定意见 (包括政治思想表现、学习工作、身体状况等):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 无学习或无工作单位考生盖章应由档案托管单位提供。

附件 2

## 广西财经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本人是参加 2023 年广西财经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我已认真阅读《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等有关规定，本人已知晓广西财经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的相关规定，并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1. 如实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身份认证、资格审查材料，因信息误填、错填、漏填，导致不能复试、录取以及入学后不能进行学籍注册的，遗留问题由本人负责；如果弄虚作假，本人愿意接受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2. 自觉服从广西财经学院及复试学院的统一安排，接受学校及复试学院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3.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考试纪律、复试规则，诚信复试，不违纪，不作弊。

4. 保证本次全部考试未结束前不录音录像，不保存、不散播任何与本次考试有关的内容。

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学校依法做出的任何处罚。

承诺人（手写签名）：

2023 年 月 日